

证券代码：832802

证券简称：保丽洁

公告编号：2024-042

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7 月 9 日 14: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 年 7 月 8 日 15:00—2024 年 7 月 9 日 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

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 4008058058 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802	保丽洁	2024年7月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会议地点

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以现金方式收购 Airverclean Pte Ltd 100%股权的议案》

为深化公司的全球战略布局，拓展海外市场，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收购 Lee Koon Meng 及其家族成员所持有的新加坡 Airverclean Pte Ltd 公司 100%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为 1,280 万新加坡元。本次交易完成后，保丽洁将持有 Airverclean Pte Ltd 公司 100%股权，Airverclean Pte Ltd 公司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为确保上述事项能够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及其合法授权之人士全权办理公司本次收购项目有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与本次收购事项相关的协议及文件，制定和实施具体方案，办理本次收购所需的监管机构、政府部门审批、备案等相关事项，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的《购买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3）。

（二）审议《关于开展资产池与票据贴现业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及融资需要，为提高公司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公司决定自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一年内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资产池与票据贴现业务。资产池用于开具银行承兑汇票，担保方式为票据质押。两项业务累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三）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开展资产池与票据贴现业务有关的一切事宜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本次开展资产池与票据贴现业务有关的一切事宜。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持股证明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持股证明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和持股证明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授权委托书、持股证明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登记日期以送达日为准）。

（二）登记时间：2024年7月5日 10:00-11:30

（三）登记地点：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宋李兵；联系地址：张家港市锦丰镇（江苏扬子江国际冶金工业园光明村）；联系电话：0512-58611892

（二）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1、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江苏保丽洁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24日